

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导师制实施办法

为适应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牢固树立以学生为本的育人理念，充分发挥广大教师的教书育人作用，把思想教育与专业教育结合，共性教育与个性教育结合，严格管理与人格感化结合，加强学生合作精神、团队意识、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培养，形成全员育人的良好氛围，努力探索新的本科生培养教育模式，学院决定启动本科生导师制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申请对象

地球科学学院在校全日制二、三、四年级本科生。针对本科生自二年级开始延续到毕业前，由学生专业所属教研室在学院指导下确定导师与学生的指导关系，每位导师和学生间的指导关系每一学年可以调整一次。

二、实施程序

1、专业教研室核定导师名单，完善本专业教师个人信息，并向学生公布，安排咨询。

2、教研室在学院指导下召开学生动员会，介绍实施导师制的指导思想、实施方案及操作程序等，并组织学生选择导师。

3、学生填写《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学生申请登记表》，每人限报2个志愿。

4、根据学生志愿顺序，在教师与学生之间进行双向选择，学院指导教研室最终核定指导关系，保证每位学生都有导师，确定每位导师所指导的学生名单，并进行公示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每年10月底前完成导师聘任工作，并将导师及所指导的学生名单报学院办公室备案。

四、导师职责

本科生导师应当明确相应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和人才培养目标，了解学校及学院的教学管理制度，熟悉教学计划，认真履行以下职责：

（一）思想引领。导师要始终坚持立德树人的要求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

观为指导，加强学生人生观、世界观和价值观教育，以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风范影响和教育学生，使学生在科学文化知识的学习过程中，自觉加强思想道德修养，提升道德品质和思想境界。

（二）专业指导。指导学生了解学分制条件下主修和辅修专业的人才培养模式、基本情况，准确把握学科专业发展动态和社会需求，根据学生的学习能力、兴趣、爱好，指导学生制订科学合理的学习计划，并对学生选课、学习进程安排、发展方向选择、学习方法等进行指导，引导学生明确学习目的，端正学习态度，确立正确的成才目标，培养学生自主获取知识的能力和好的学习习惯。

（三）学术引导。引导学生积极开展读书活动、科学研究、科技创新和社会实践活动，有意识地培养和提升学生的人文素养、文献和信息检索能力、社会实践能力和科研创新能力；提倡有条件的导师带领学生积极走进实验室，开展科技创新大赛，参与科研课题及科研项目的研发工作。

（四）职业规划与考研就业指导。导师要结合自身的成长经历和本学科专业发展的最新形势，利用自身优势，结合学生兴趣和潜力，因势利导，科学合理地做好学生的职业生涯规划工作，在学生就业方向选择和考研目标定位上给予的指导和帮助，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需求。

五、本科生导师的考核奖励

本科生导师每学年可以申请优秀，在填写《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导师年度优秀申请表》基础上，学院按照考核内容进行评定，获取90分以上为优秀导师，并予以表彰和奖励。

六、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实施，由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附件 1：《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申请导师登记表》

附件 2：《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导师年度优秀申请表》

地球科学学院

2016年9月6日

附件 1:

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申请导师登记表

姓 名		申请日期	
性 别		学 号	
专 业		所在班级	
是否通过四、六级		计算机等级考试	
上学年课程平均成绩		专业排名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件	
入学以来获得学科竞赛 奖励情况			
科研兴趣和计划			
导师选择	志愿一	志愿二	
导师意见	(签名) 年 月 日		
学院意见	(签名) 年 月 日		

附件2:

地球科学学院本科生导师年度优秀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
职称/学历		研究方向		指导学生人数	
实际工作 业绩	基本情况 (60%)	四级通过率 (20%): 考研率 (20%): 就业率 (20%):			
	论文发表 (5%)	公开发表论文题目: 论文发表刊物:			
	科技获奖 (15%)	校级以上科技立项 (5%): 校级以上学科或科技活动竞赛获奖 (10%):			
	获得校级以上奖励 (20%):				
测评结果					
学生 评议	评议人 (签名): 年 月 日				
学院 鉴定意见	负责人 (签名): 年 月 日				